

证券代码：832894

证券简称：紫光通信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基于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远战略发展考虑，拟将全资子公司杭州紫光维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维联”）100%的股权，以3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全资子公司杭州紫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直接持有杭州紫光维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公众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触及本条所列指标的，应当按照本办法的相关要求办理。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315,373,749.59 元，期末净资产为 179,533,828.59 元。本次交易的标的为杭州紫光维联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8,048,418.63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2.06%；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2,824,709.49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12.71%。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子公司杭州紫光维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紫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火炬大道 581 号 B 座 201-

1 室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火炬大道 581 号 B 座

201-1 室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

法定代表人：张需溥

控股股东：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江林、钱海、周黎明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杭州紫光维联科技有限公司
- 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__
- 交易标的所在地：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工业功能区 3 号路 9 号第二幢 302 室
- 交易标的的其他情况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情形，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事项。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24]7027号审计报告,截止2023年12月31日,紫光维联资产总额38,048,418.63元,净资产22,824,709.49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23,781,341.60元,净利润1,739,306.83元。2024年6月30日,紫光维联资产总额41,958,866.78元,净资产24,611,078.47元,2024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14,607,893.84元,净利润1,786,368.98元(未经审计)。

公司对紫光维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原值为3722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账面价值为3722万元。

浙江广成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紫光维联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24年8月31日,评估方法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以委估资产的产权利益主体变动为前提,以公开市场交易为假设前提,以被评估单位维持现状按预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为前提,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法律性文件、各种会计凭证、账簿和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可靠为前提,以宏观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以被评估单位经营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经过接受委托阶段、资产清查核实阶段、评定估算形成结论、结果汇总阶段、出具评估咨询报告阶段,出具了浙广资评字(2024)第058号资产评估报告,紫光维联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33,004,352.32元(大写为叁仟叁佰万零肆仟叁佰伍拾贰元叁角贰

分)，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24,683,264.93 元相比，增值 8,321,087.39 元，增值率为 33.71%。

(二) 定价依据

浙江广成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紫光维联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根据浙广资评字(2024)058号资产评估报告，紫光维联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33,004,352.32 元(大写为叁仟叁佰万零肆仟叁佰伍拾贰元叁角贰分)，经双方协商一致定价为 33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万元整)。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交易对手方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并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确定本次购买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本次交易定价公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持有紫光维联 100%的股权，认缴出资额为 2000 万元人民币，实缴出资额为 2000 万元人民币，转让完成后，杭州紫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紫光维联 100%的股权。

本次交易转让价格为 33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万元整)。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基于公司长远战略发展考虑。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战略发展考虑，不存在交易风险。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